

積極保護本校商標與合理使用

19-1 積極保護本校商標與合理使用

1 積極保護本校商標

1. 今年獲核准「校徽」第 2 類證書 1 張，完成「臺大」、「台大」、「校徽」等 3 枚第 41 類商標展延。
2. 針對佳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製造販售「金蜜蜂台大純水」瓶裝水侵害本校商標權案，經智慧財產法院 106 年 10 月 11 日判決本校一審判決勝訴，對造提請上訴中。
3. 本校大陸商標 NTU (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) 遭撤銷人鄭曙光以「連續三年不使用」為由提請撤銷本校商標權，106 年 12 月 7 日大陸商標局裁定被撤銷不成立，即 NTU (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) 商標權仍為本校所有。

2 商標合理使用

經統計全年度商標申請使用總計 46 件；其中校內 43 件、校外 3 件。

項目	校內			校外	總計
	(院)系所	行政單位	學生社團		
非商業使用	34	6	3	3	46
一次性商業使用	0	0	0	0	0
合計	34	6	3	3	46